

## 移民政策更新 2012 年 9 月

### 澳洲居民的父母可以申请更长的旅游签证

---

**概述:** 2012 年底, 澳洲公民和永久居民的父母可以申请更长有效期的旅游签证。

---

移民部长 Chris Bowen 于 2012 年 9 月 4 日宣布, 澳洲公民和永久居民的父母可以申请比目前允许的逗留时间更长的旅游签证, 预计在 2012 年底付诸实施。

移民部称他们将会对每个申请给予个案考虑:

- 目前在澳洲境外等候 103 签证的父母申请人可以申请有效期长达五年的旅游签证, 每次在澳洲的停留时间不超过 12 个月。
- 目前在澳洲境外, 没有等候父母签证的申请人可以申请有效期长达三年的旅游签证, 每次在澳洲的停留时间不超过 12 个月。

获得这些更长旅游签证的父母们将:

- 持有健康保险, 以覆盖他们在澳大利亚逗留期间的医疗费用;
- 他们的签证上将有条款限制, 以限制他们在澳洲境内递交其他签证申请;
- 他们每次到澳洲访问的间隔时间, 即在海外居住的时间要求有所延长。

以上信息是根据移民局提供的更新所做, 在相关的移民政策出台后我们会继续更新我们的网站。如果您对这一变化有任何疑问, 请和我们联系。

李美莹 (MoniqueLy) – Tel: 02 9146 5288 - [mly@ambermigration.com.au](mailto:mly@ambermigration.com.au)

李彬 (LilyLi) – Tel: 02 9146 5284 - [lli@ambermigration.com.au](mailto:lli@ambermigration.com.au)

**MARN: 9251174**